

宿州市人民政府教育督导委员会文件

教督〔2021〕13号

宿州市人民政府教育督导委员会关于调整 市政府教育督导委员会组成人员的通知

各县区人民政府，市直有关部门：

根据工作需要和人员变动情况，经市政府同意，市政府教育督导委员会对组成人员作了调整。现将调整后的组成人员名单通知如下：

主 任：	马 杰	市政府副市长
副主任：	盛长春	市政府副秘书长
	甘大庆	市教体局局长
委 员：	黄甦婷	市委组织部常务副部长
	张品军	市委宣传部副部长
	丁 峰	市委统战部副部长
	刘 浩	市委编办副主任
	王淑和	市发改委（市粮食和物资储备局）二级调研员
	杜永才	市政府督学
	邵 辉	市教体局三级调研员

王 慧 市科技局副局长
郭 军 市经济和信息化局副局长
李忠齐 市公安局副局长
柏 红 市财政局（国资委）副局长
谭晓礪 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四级调研员
朱德义 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副局长
王景新 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副局长
钱 艺 市农业农村局二级调研员
王 凯 市卫生健康委员会党组成员
雷 鸣 市应急管理局副局长
祁守民 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党组成员
孙 鹏 团市委副书记
王 平 市残联副理事长

市政府教育督导委员会办公室设在市教体局，承担委员会日常工作。委员会成员因工作变动需要调整的，由所在单位向委员会办公室提出，按程序报委员会主任批准。

宿州市人民政府教育督导委员会

2021年7月17日

（此件主动公开）

抄送：省政府教育督导委员会办公室，市委办公室、市人大常委会办公室、市政府办公室、市政协办公室。

宿州市人民政府教育督导委员会办公室

2021年7月17日印发
